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張雅雯
電話：06-2991111#1063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cyw741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309416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941602A00_ATTCH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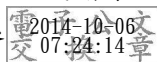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各直轄市區公所及各縣（市）鄉鎮市（區）公所保障事件撤銷案例類型與103年度公務人員保障業務宣導暨輔導活動提問Q&A」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10月1日公地保字第10311604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本（103）年度地方機關公務人員保障業務宣導暨輔導活動，已圓滿辦理完竣。為增進各直轄市區公所及各縣（市）鄉鎮市（區）公所人事人員辦理保障業務之能力，爰彙整5年內經該會撤銷之各直轄市區公所及各縣（市）鄉鎮市（區）公所保障事件撤銷案例類型，以及上開活動與會人員現場提問問題，編製旨揭資料供人事人員參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1030941602